

立法會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 CB(2)363/17-18 號文件

檔 號：CB2/H/13/1

內務委員會有關研究 附屬法例及其他文書的第 5/17-18 號報告

目的

本報告旨在載述內務委員會研究修訂期限將於 2017 年 11 月 29 日的立法會會議屆滿的附屬法例的結果。

所研究的附屬法例

2. 內務委員會已考慮下列附屬法例：

<u>項目 編號</u>	<u>附屬法例名稱</u>	<u>內務委員會 會議日期</u>
(1)	《〈2017 年實習律師(修訂)規則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(2017 年第 164 號法律公告)	2017 年 10 月 13 日 2017 年 11 月 17 日

3. 內務委員會於 2017 年 10 月 13 日的會議上成立小組委員會，詳細研究上述附屬法例。該小組委員會於 2017 年 11 月 17 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，隨立法會 CB(4)214/17-18 號文件匯報其商議工作。

立法會秘書處
議會事務部 2
2017 年 11 月 21 日